

证券代码：837617

证券简称：科信华正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 浙江科信华正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6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 5 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庄明国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4,726,457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4.15%。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5. 聘请的浙江合创律师事务所律邵核念、温家华律师。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公司董事长代表董事会作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726,45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公司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作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726,45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浙江省科信华正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21）和《浙江省科信华正工程咨询股份

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22）。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726,45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编制的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由董事会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726,45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编制的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由董事会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726,45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六) 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及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17,500,000.00 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726,45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七)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浙江科信华正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3-02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726,45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八)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26）。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 246, 10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股东庄明国、宁波信正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回避股数 5, 480, 350 股。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浙江合创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邵核念、温家华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信息披露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科信华正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浙江科信华正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7 日